



# 挖掘司法潜能,积极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 中牟县人民法院2017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2017年,中牟县人民法院在县委正确领导,县人大大有力监督,县政府、县政协和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3614件,审执结11638件,收结案均首次破万件,创历史新高。诉讼案件受理8291件,审结7972件,结案率96.15%。刑事案件受理1568件,审结1536件;民事案件受理5720件,审结5441件;行政案件受理567件,审结560件。执行案件受理5323件,执结3666件。

记者 张朝晖 中牟时报 刘客白 李淑娟 马沂峰 实习生 丁冬 通讯员 王振华 文/图

### 2017年

#### 围绕全县发展大局,服务都市田园新城建设

成立30个服务团队,为全县重点工程、产业项目建设提供司法服务。设立汽车产业集聚区巡回法庭,妥善化解园区矛盾纠纷。建立信访联动机制,与县公安局、县检察院协作配合,依法打击违法信访行为,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从严从快审结抢劫、抢夺、盗窃等多发性侵财犯罪案件150件。

着眼和睦家庭建设,妥善审结家事纠纷案件617件。化解不动产相邻权、土地流转等案件77件。依法处理道路交通事故类案件818件。依法审结金融借款、民间借贷等案件1945件。审结产

权保护案件413件。

审结涉及郑州市高新区、经开区和郑东新区行政诉讼案件296件。认真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56人次,推进法治政府形象塑造。探索推行土地执法等非诉行政执行案件裁执分离模式,对114件非诉行政执行案件进行审查裁决。

全年执行到位金额2.67亿元,司法拘留296人次,2名拒不履行判决义务的被执行人被判处刑罚。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995人次,为“老赖”定制“失信手机彩铃”51人次,有效提升了执行工作社会影响力。

#### 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对51家大气污染、水污染企业发布环保禁止令,对违反禁止令的企业负责人果断采取司法拘留措施。探索环境保护公益诉讼审理新模式,公开审理了由县检察院作为公益诉讼机关提起的环境保护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

坚决贯彻对未成年被告人教育挽救的方针,对符合从轻、减轻处罚条件的未成年被告人,适用单处罚金、缓刑等非监禁措施。建立判后回访制度,对判处非监禁刑的未成年罪犯,定期进行回访帮

教,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法制教育。

认真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审判理念,妥善审结教育医疗、住房消费等涉民生案件525件。开展第九次“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办理”等系列涉农维权活动。依法减、缓、免交诉讼费96万元,发放司法救助金59万元。

坚持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提高群众的法治意识。进行巡回审判1720次,深入乡村、社区、学校、部队发放宣传材料1万余份。针对专项工作召开新闻发布会,就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回答媒体提问,回应社会关切。

#### 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适应司法工作新形势

深入开展“审判管理深化年”活动,提升审判管理精细化水平,激发一线干警工作积极性。

建成“三同步、两公开”数字化审判法庭20个,全年网络直播庭审329件。实行档案数字化管理,完成建院以来全部库存卷宗扫描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县法院审判法庭扩建项目已经启动,基层人民法庭设置调整方案得到批复,法庭建设工作稳步推进。

在县诉讼服务中心成立诉调对接中心和调解员工作站,搭建联合调解平台,先后聘请40余名特邀调解员、人民调解员、专职调解员、专职律师,多方参与诉前调解。

制定《特邀调解员选任管理办法》《特邀调解工作流程》等文件,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全年共化解各类纠纷880件,初步实现了诉调对接工作的规范化、系统化、常态化运行。

####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锻造过硬法院队伍

制定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清单,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形成四级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每周五举办廉政课堂,实现廉政教育常态化。在全县聘任31名廉政监督员,组织召开律师座谈会,拓宽监督渠道,强化外部监督。创新家庭助廉方式,筑牢家庭反腐防线。

多措并举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夯实党建工作基础。在全院设立20个党支部,依托“中牟红管家”平台,推行党支部

和党员积分化管理,不断提高党性修养。

组织党员代表赴兰考焦裕禄纪念馆、大别山革命老区进行党性教育,建立“党员志愿者联络站”,定期开展党员志愿服务,充分发挥党员表率作用。

与浙江大学联合举办法官业务技能培训,提升法官理论素养;开展庭审观摩及裁判文书评比活动,强化法官实践能力;举行书记员技能比赛,激发书记员工作热情;组织人民调解员培训会,提高调解员业务能力。



### 2018年

#### 持之以恒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2018年,中牟县人民法院准确把握中牟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和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期待,以提高审判质效为中心,以严格队伍管理为基础,以加快信息化建设为助力,激发队伍新活力,挖掘司法新潜能,为新时代中牟都市田园新城建设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十九大的重大历史意义,坚决贯彻“党领导一切”的政治原则,旗帜鲜明地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

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坚持从严教育、从严管理、从严监督,努力造就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新时代法院队伍。

坚持融入大局、服务大局,紧紧围绕大局履职尽责,自觉将法院工作融入县委重大决策部署,依法公正审理各类案件,妥善化解各类纷争,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以实际行动为我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 矢志不渝 践行司法为民

牢固树立司法为民理念,持续增强责任意识,始终坚持群众路线,将公平正义作为永恒的工作目标和价值追求,大力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办案效率,优化司法服务,切实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加强巡回审判、涉农维权、法律“六进”等专项工作,让人民群众真切感受到司法的人文关怀。

完善信息化工作平台,以信息化为引领推动和促进审判能力现代化。健全规范化管理机制,以规范化为基础保障和提升审判执行工作质效。狠抓专业化队伍建设,以专业化支撑加强和完善队伍综合素质,不断提升队伍活力,全面加快现代化法院建设步伐。

坚持重大事项、重要工作部署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制度,按照人大常委会要求落实好各项工作。进一步深化司法公开,以更加开放的姿态接受党委、人大、政协、检察机关、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更加自觉地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联系沟通,更加广泛地听取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改进工作,不断提升公正司法水平。

